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重大事项提示”和“重大风险提示”章节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涉及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截至本披露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已基本确认合作实施方案，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按计划紧密开展加期审计、评估以及补充尽调等相关工作。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本次交易的后续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苏舟等交易对方购买锦州辽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股份，并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2 月 22 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1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2026-001）。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 月 7 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6 日、2026 年 3 月 6 日、2026 年 4 月 3 日、2026 年 4 月 30 日、2026 年 5 月 30 日、2026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2026-015、2026-018、2026-032、2026-043、2026-049）。

因预计无法在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后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7 月 6 日前）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暨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发出召开股东会通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48）。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各中介机构及其他相关方正常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标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苏舟、张恩海、河南摩海科技开发中心（有限合伙）等交易对方已基本确认合作实施方案。由于前期标的公司财务数据的基准日初步拟定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超过 6 个月的有效期，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按计划紧密开展加期审计、评估以及补充尽调等工作，目前进展顺利。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正常推进中。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或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最终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